

# 华东理工大学文件

校教〔2017〕75号

---

## 华东理工大学关于印发《大学生课余研究计划 (USRP) 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

为推进与指导我校大学生创新实践活动，培养大学生创新精神，提升大学生创新实践能力，使在校本科生能够及早进入科研训练，学校从2003年开始实施大学生课余研究计划（Undergraduated Student Research Program，简称“USRP”）。现将修订后的《华东理工大学大学生课余研究计划（USRP）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华东理工大学

2017年11月8日

# 华东理工大学大学生课余研究计划（USRP）

## 管理办法（修订）

为推进与指导我校大学生创新实践活动，培养大学生创新精神，提升大学生创新实践能力，使在校本科生能够及早进入科研训练，学校从 2003 年开始实施大学生课余研究计划（Undergraduated Student Research Program，简称“USRP”）。现将具体管理办法修订如下：

### 一、项目申报

学校 USRP 项目由本科生个人或者团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项目的设计和研究，撰写学术报告，开展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各学院教师登录 USRP 平台申报课题，原则上教授、副教授申请数不超过 3 项，讲师申请数不超过 2 项。教学院长对各学院申报的项目进行审核。申报项目要求思路新颖、目标明确，与社会、生产、科研等实际相结合，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和探索性。指导老师应当具有指导项目研究所需的业务水平和科研能力，有可靠的时间保证和相应的实验条件。

### 二、项目立项

审批通过的课题向全体在校全日制本科生公开，接收学生投标，原则上以二、三年学生为主。每个学生最多可以选择 2 个感兴趣的课题进行投标。教师根据课题需要，对投标的学生进行筛选，挑选合适的学生参加课题研究。每个学生只能参与一个 USRP 项目，经过师生双向选择后最终确定立项项目。

### 三、经费管理

项目经费由指导老师管理，立项后下拨 1/2 经费，项目结题验收通过后，再拨剩余 1/2 经费。

### 四、项目实施

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充分发挥主动性、创新性，能够独立查阅文献、设计方案、开展实验并进行总结，真正起到锻炼作用。指导教师要积极引导学生设计与开展实验，培养学生独立工作能力，营造一个教学相长的良好学术环境。

项目结题时，每个课题需提交至少一篇结题论文，要求格式正式规范，每篇论文作者不超过 3 人。指导教师需认真填写《USRP 项目学生成绩单》，由学院汇总后交教务处。

### 五、学分认定与奖励

学生实验时间大于 50 学时且成绩合格者，获得 1.5 个创新学分。

学校将在每届 USRP 结题项目中，组织评选出有独到创新之处或是有突出成果的优秀项目，并颁发荣誉证书。

### 六、其他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华东理工大学关于大学生参与研究计划（USRP）的实施意见》（校教字〔2003〕005 号）同时废止。

---

内 发：各学院、机关部门、直属单位

华东理工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7 年 11 月 9 日印发

---